

盐池县大水坑镇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盐池县大水坑镇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以来，我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健全公开机制、创新公开形式、拓展公开载体，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工作。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方面。按照政务公开要求，对重点领域事项办理情况进行及时公示，在盐池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10 条。一是对 8 个行政村村庄规划方案进行批前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和建议，做到规划方案合规、合理，充分发挥村庄规划建设最大效益。二是根据县乡村振兴局《关于开展 2021 年盐池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产入库工作的通知》要求，主动公开大水坑镇 2021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产确权登记情况 1 条。三是按照财政局有关要求，主动公开 2021 年度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信息 1 条。压实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责任，严格按照“谁职责、谁公开”、“谁公

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原则，分解落实政务信息公开责任到每一个部门。

（二）收到和处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2 年度未收到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依申请公开制度》《新闻发言人制度》等规章制度，结合大水坑镇发展实际，持续完善《大水坑镇政务信息公开制度》，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程序和途径，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利用盐池县人民政府集约化平台，主动公开可公开、需公开的信息，力求做到目录无空白、公开必规范。政府产生的政务信息除在网站上公开外，利用镇便民服务大厅、政务公开栏、电子显示屏，及时把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公开发布，群众获取信息的渠道更为通畅，全年通过公众号发布各类惠及民生重要事项的信息 92 条，阅读总量 9100 余次。借助村干部、驻村干部、帮扶干部、扶贫工作队开展工作的机会，把涉及群众利益的政策及时送到群众家中，并现场解读，协助群众查询政策、办理申请，让群众足不出户，就能享受到专业的现场政策解读服务。

（五）监督保障方面。内部制约机制同外部监督制约机制一体推进，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结合进行综合检查和考评，考评结果纳入岗位目标责任制，

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更加扎实、有序开展。2022年不存在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2022年，我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距上级要求和群众的期望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部分干部对政务公开的思想认识不到位；“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建设工作仍需加强；公开的内容不具体、不及时，解读不到位；主动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公开形式需进一步优化，信息公开网络在便捷性和互动性方面还有待增强。

（二）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把政务公开作为重点工作目标之一，对照条例，进一步梳理公开事项，健全政务公开制度和机制，高标准严要求，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的宣传和动员，创新政务公开的形式，多渠道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促使我镇政务公开工作朝规范化、制度化方向发展。加强政务公开业务培训，提升内部学习水平质量，使广大镇干部对政务公开认识的迫切性和深刻性。二是进一步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把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事项，特别把群众最关心、最需要了解的各项政策解读、惠农补贴、民生工程等热点、焦点、难点问题作为公开的重点。三是进一步加强公开平台建设。进一步创新公开方法，丰富公开形式，拓

宽公开渠道，确保公开界面操作简便明了，便于查找。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主动公开可以公开的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全面性和及时性。**四是进一步加强督查考评。**加强平时、季度、年度考评，实现事前、事中、事后督促检查，按照《条例》要求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责任追究、保密审查等工作制度，把政务公开与干部考核评优相结合，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2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